

有關地政總署管理放置於 公眾街道上回收舊衣鐵籠的措施

1. 處理舊衣回收鐵籠的申請

- 1.1 根據《土地(雜項條文)條例》，任何財物佔用政府土地均需向地政總署申請。至於在公眾街道上擺放舊衣回收鐵籠，地政總署只會批准非牟利團體的申請。地政總署將要求有關團體負責人確保收集行動不會對行人及附近商戶造成滋擾，及保持環境清潔。為確保有關回收鐵籠不會對交通、行人及附近商戶造成不便，地政總署在批出申請前須諮詢當區民政事務處、運輸署及食物環境衛生署等部門的意見。
- 1.2 過去一年(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地政總署共接獲 323 宗有關回收舊衣活動的投訴，大部份涉及阻塞街道、污染環境衛生或影響市容。當地政總署發現未經許可舊衣回收鐵籠擺放於街上，地政總署將在該鐵籠上張貼《土地(雜項條文)條例》告示，要求有關人士在告示屆滿前將該鐵籠移走，若該鐵籠於限期屆滿後仍留在該地，地政總署將充公該鐵籠。根據地政總署的紀錄，大部份鐵籠在限期屆滿前移走，只有少部份鐵籠於限期屆滿後仍留在該地，此等鐵籠均被充公。在此期間，地政總署共執行 52 宗清理擺於街上的鐵籠，並充公了 95 個違例的鐵籠。

2. 改善管理措施建議

為改善管理放置於街道上的舊衣回收鐵籠，地政總署將向分區地政處發出管理舊衣回收鐵籠的指引，協助各分區地政處因應區內的情況，作出靈活處理，藉此改善對該些鐵籠的管理。建議指引的要點簡述如下：

- 2.1 各分區地政處將劃定固定地點放置舊衣回收籠，並諮詢有關部門及區議會。於劃定固定地點建議落實後，在固定地點以外擺放的回收鐵籠，各分區地政處將聯同食物環境衛生署，予以取締。九龍西區地政處建議在油尖旺區的固定地點，表列於『附件一』。該等建議固定地點近期曾被有關非牟利或慈善團體多次申請。在審批過程中，該等地點亦得到有關政府部門如警務處、運輸署及民政事務署的同意而獲九龍西地政處批核。
- 2.2 團體如欲申請在固定地點擺放回收鐵籠，必須於不少於三星期前以書面向當區地政處申請。由於申請是以先到先得處理，申請不能早於擺放日前三個月提交，避免申請者壟斷某些固定地點。
- 2.3 每一個申請必須列出擬申請的固定地點位置，最多提出三個位置，而鐵籠尺碼不能大於 0.9 米(長) x 0.6 米(闊) x 1.5 米(高)。

- 2.4 本署只會批准非牟利或慈善團體的申請。在審批申請時，分區地政處將要求申請人提交文件以證明其非牟利或慈善團體的身份(如根據《稅務條例》第 88 條獲豁免繳稅的慈善機構或信託團體)，否則，申請將會被拒絕。
- 2.5 批准擺放期限為一天。申請人/團體必須在有關的舊衣回收鐵籠的顯眼位置張貼由本署發出的批准信，以資識別。
- 2.6 每一劃定固定地點只容許擺放一個回收鐵籠。
- 2.7 申請團體負責人須於擺放日定時清理鐵籠，及保持該等鐵籠的清潔，以減少收集行動造成的滋擾。擺放團體須確保鐵籠沒有損壞，並不會傷害及滋擾路過的行人。
- 2.8 如有特殊情況，分區地政專員有權取消批准，申請人必須自行安排，移走有關鐵籠。
- 2.9 分區地政處職員將進行巡查，以確保申請人遵守批准條款，妥善擺放回收鐵籠，並向違規的鐵籠採取管制行動。
- 2.10 申請人若被發現違反批准條款，分區地政處職員將向該人仕發出警告，要求糾正有關違規事項；若情況未有改善，該批准會被取消，有關物品將會被充公。政府將會向申請人追討所有支出，並禁止該人仕六個月內提出類似申請。
- 2.11 若懷疑有人利用欺詐手法，藉回收舊衣賺取金錢，分區地政處職員將會(市民亦可)向警方報案，確定是否涉及刑事成分。

3. 諮詢及推行時間表

- 3.1 各分區地政處將於本年十月至十二月期間諮詢各區區議會對上述管理措施的意見，並會考慮各區議會的意見而作出修訂，預計措施可於明年年初落實推行。
- 3.2 在未來數月，各分區地政處將加強與食物及環境衛生署聯絡，要求該署協助取締位於各區街道上的非法鐵籠，希望於食物環境衛生署協助下，能更有效地解決各區由舊衣回收鐵籠所衍生的環境衛生及阻街問題。

地政總署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Cage Hot Spots**Locations within Administrative Boundary of DO/Yau Tsim Mong**

	Locations
YTM 1	Pavement at Junction of Canton Road and Public Square Street (pavement near Yau Ma Tei Jockey Club Polyclinic) 佐敦眾坊街與廣東道交界(近油麻地賽馬會分科診所)
YTM 2	Pavement at Junction of Ferry Street and Jordan Road (near Lee Kui Building) 佐敦渡船街及佐敦道交界(近利僑大廈)
YTM 3	Pavement at Junction of Ferry Street and Jordan Road (near Ferry Street Subway) 佐敦渡船街及佐敦道交界(近八文樓隧道口)



